

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西醫基層總額 113 年 第 1 次研商議事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3 月 7 日下午 2 時

地點：本署 18 樓大禮堂

主席：石署長崇良(李副署長丞華代)

紀錄：陳怡蓓

出席代表（依姓氏筆劃排列，*係指採線上與會人員名單）

代表姓名	出席代表	代表姓名	出席代表
丁榮哲	請假	徐超群	請假
王宏育	陳豐偉	張孟源	張孟源
古有馨	請假	連哲震	連哲震
朱光興	朱光興	陳志明	陳志明
朱益宏	林佩菽	陳相國	陳相國
江心怡	江心怡	陳晟康	請假
江俊逸	請假	劉林義	劉林義
何活發	何活發	黃振國	黃振國
吳國治	吳國治	黃啟嘉	黃啟嘉
吳順國	莊志宏	楊宜青	請假
李丞華	李丞華	楊芸蘋	楊芸蘋
李承光	李承光	趙善楷	趙善楷
李紹誠	李紹誠	劉守仁	王麗萍
李龍騰	請假	劉碧珠	劉碧珠
周朝雄	請假	蔡有成	蔡有成
周慶明	周慶明	蔡昌學	蔡昌學
林名男	林名男	鄭俊堂	鄭俊堂
林旺枝	請假	盧榮福	盧榮福
林恆立	林恆立	賴俊良	賴俊良
林誓揚	林誓揚	藍毅生	藍毅生
林憶君	溫致群	顏鴻順	張嘉訓
洪一敬	請假	林煥洲	林煥洲
洪德仁	周賢章	蘇東茂	請假

列席單位及人員

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	梁淑政		
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	陳燕鈴	劉于鳳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吳韻婕	黃佩宜	陳哲維
台灣醫院協會	林佩菽	吳心華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聯會	黃羽婕	鄭宇焱	陳暘
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宋佳玲		
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請假		
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請假		
社團法人臺灣皮膚科醫學會	趙曉秋		
本署臺北業務組	林怡君*	廖美惠*	莊茹婷*
本署北區業務組	陳祝美*	王慈錦*	胡淑惠*
	張晏溶*		
本署中區業務組	蘇彥秀*	陳麗尼*	張黛玲*
	游姿瑗*		
本署南區業務組	賴阿薪*	洪穰齡*	周俸鍇*
	陳等婷*		
本署高屏業務組	蔡逸虹*	施怡如*	陳榆萍*
本署東區業務組	黃兆杰*	羅亦珍*	王素惠*
	江春桂*	馮美芳*	劉惠珠*
	戴鳳廷*	陳佳穎*	黃婷婷*
	劉寶云*		
本署醫審及藥材組	戴雪詠	許明慈	楊宜臻
本署醫務管理組	林右鈞	黃珮珊	洪于淇
	呂姿曄	賴彥壯	朱文玥
	黃瓊萱	王智廣	周筱妘
	何懿庭	李佩芳	

主席致詞(略)

壹、西醫基層總額研商議事會議前次會議紀錄，請參閱（不宣讀）
確認（略）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本署醫務管理組

案由：本會歷次會議決定/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追蹤事項共計 12 案，解除列管 8 案。

第二案

報告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本署醫務管理組

案由：西醫基層總額執行概況

決定：洽悉。

第三案

報告單位：本署醫務管理組

案由：西醫基層總額 112 年第 3 季結算點值報告

決定：

一、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62 條規定辦理點值公布、結算事宜。

二、112 年第 3 季點值結算之各分區一般服務浮動及平均點值如下表：

分區	浮動點值	平均點值
臺北	0.81825735	0.86612362
北區	0.87320959	0.90972757
中區	0.88003706	0.91408507
南區	0.91853798	0.94369472
高屏	0.90222884	0.93094601
東區	1.05870711	1.03878512
全區	0.86947566	0.90570790

三、結算說明表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請查閱參考。

第四案

提案單位：本署醫務管理組

案由：擬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研商議事作業要點」(下稱研商議事作業要點)報告案。

說明：新增四之一條如下：

- 一、任職前五年因其行為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暫緩執行外，不得擔任本會議代表或其代理人；任期中發生者，當然解任：
 - (一)經中央主管機關吊銷、撤銷、廢止醫事人員證書。
 - (二)經地方主管機關停業、廢止執業執照。
 - (三)經保險人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不予支付。

- 二、前項規定，於行政處分執行完畢，未屆滿五年者，準用之。

決定：

- 一、洽悉。
- 二、有關代表表示條文第四之一(三)經保險人依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不予支付。「不予支付」與「停止、終止特約處分」兩者是否相同，請本署醫務管理組於會後查明後補充說明。

附帶事項：

依現行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第 47 條第 2 項規定，受不予支付處分之醫事人員，其所受之處分視為受停約或終止特約處分。因本條文係以行為責任醫事人員為主體，爰維持原條文修訂內容。

參、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第一案

提案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案由：有關修訂開放表別項目支付標準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通過，51018C「光化治療 一天」及 51019C「光線治療(包括太陽光、紫外線、紅外線)一天」支付規範增訂乾癬之

ICD-10-CM 代碼「L40.0-L40.4、L40.8、L40.9」，將依程序提至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報告。

討論事項第二案

提案單位：本署醫務管理組

案由：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離島地區住院案件」加成規範案，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通過，將依程序提至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共同擬訂會議報告，惟醫師全聯會考量日後可能有離島西醫基層住院案件，建議屆時西醫基層總額應編列相關預算支應。

臨時提案

提案單位：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案由：有關修訂西醫基層總額點值補付及暫核付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有關西醫基層總額點值補付案，112 年第 3 及第 4 季維持現行計算方式辦理，113 年將俟點值變動狀況再予考量。
- 二、有關西醫基層總額暫核付方式維持現行作業方式。

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